

2020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

项目单位 (全称)	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		指标 编码	2020008016	项目名 称	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公 用经费	预算金额 (万元)	64.80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权重	评分说明				专家 评分	合计
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(40 分)	项目管理 (13分)	制度建设	2	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;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、合规、完整。				2	37
		项目调整	3	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: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;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。				3	
		项目执行及监管	8	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,进度是否达成;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,有无重大投诉; 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、齐 全,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;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、场地设备、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;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、监督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 施或手段;				8	
	资金管理 (27分)	制度建设	2	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,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 的规定;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。				2	
		使用合规合理性	9	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的规定;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;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;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; ⑤是否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; ⑥原始凭证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、完整;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。				7	
		支出率	13	实际支出金额/实际到位金额×100%×权重。根据支出与预算的 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。				12	
		预算调整情况	3	(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+市财政回收金额、或由单位 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)/项目预算金额×100%。反映 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。预算调整率≤10%,得满分,每高 于1个百分点扣0.1分,扣完为止。				3	
	绩效指 标完成 情况 (60 分)	产出效率 (30分)	产出数量	10	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。本年度或项目期内,项目实际 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,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,确 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。				
产出时效			5	根据项目实施计划、绩效目标申报表等,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 间内完成。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。				5	
质量达标			15	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。本年度或项目期内,项目实 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,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 进行对比,确定质量达标情况。(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 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或其他标 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。)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。				15	

项目单位 (全称)	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		指标 编码	2020008016	项目名 称	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公 用经费	预算金额 (万元)	64.80	
	效益指标 (25分)	社会、经济、生态指标	20	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、经济、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，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，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，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（如低保人群就业率、交通安全提升率）、经济效益（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、产量增长率）、生态效益（如绿化面积增加率、改善生活环境程度）和可持续影响（如管理制度延续性、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）的具体情况 & 行业规范、标准、规划等进行设定。			12	46	
		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	5	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；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；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，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，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。 评价要点：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；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；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。			5		
	公众满意度 (5分)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5	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、全面科学，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；同时，满意度≥95%得3分；85%≤满意度≤95%得2分；80%≤满意度≤85%得1分；其他不得分。			1		
小计			100						83
逆向指标	自评工作质量 (-10分)	扣分处理	-10	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，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；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、完整、规范；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。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，上限10分。			0	0	
	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，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，扣5分；进行了公开，但未达到时限、内容或范围要求的，根据实际情况扣分；按规定内容、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，不扣分。			0		
	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，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、质量检查、监督、验收。			0		
	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，且“绩效指标完成情况”低于35分，单位需进行整改。已经完成不扣分，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，上限5分。			0		
	负面影响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、纠纷、安全生产问题、有效投诉等；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。无此类现象不扣分，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，上限5分。			0		
	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，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。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，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，扣5分。			0		
	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，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。无此类现象不扣分，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，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，扣5分。			0		

项目单位 (全称)	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		指标 编码	2020008016	项目名 称	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公 用经费	预算金额 (万元)	64.80	
	违法违纪 行为 (-5分)	扣分处理	-5	在项目实施过程中,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,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,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,扣5分,无此类现象不扣分。			0		
逆向指标小计			-45					0	
合计								83	
等级(90(含)-100分为优、80(含)-90分为良、60(含)-80分为中、60分以下为差)								良	
内容		评价意见							
总体评价		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公用经费项目以《关于印发〈中山市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管理实施细则〉〈中山市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薪金福利管理实施办法(试行)〉的通知》(中检(2019)64号)等文件为依据立项,2020年预算金额64.80万元,实际支出59.50万元,预算执行率为91.83%。项目实施基本能够按照需求完成,但存在:指标设置不规范,未提交预算绩效申报表等问题。							
存在问题(包括项目管理、资金管理、绩效表现、自评工作质量、预算安排等方面)		一、资金管理。 《关于进一步落实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带薪休假制度的通知》(中人社发(2016)217号)要求:次年初,单位人事部门需将上年度年休假执行情况统一公示,原则上在第一季度一次性支付工作人员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。查阅财务凭证,单位2020年6月才公示上年度年休假情况,2019年应休未休年假报酬于6月份支付,与217号文要求的时间不符。 二、绩效表现。 (一)绩效自评的6个指标中,仅有2个指标为年初申报指标,且未提交绩效目标调整相关材料,反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缺乏一定约束力。 (二)个别量化指标未设置具体目标值,如经济效益指标“新收案件数”,目标值为“比上年增长”,未设定具体增长数值,数量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也存在同样问题。 (三)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“全年工作报告市人大通过率”,未能有效体现司辅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,缺乏司辅人员对工会满意度等绩效数据的关注。							
改进建议(包括管理优化、绩效提升,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)		一、管理优化。 建议单位加强项目支出进度管理,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及时支付。 二、绩效提升。 (一)强化预算绩效管理,确保绩效目标的完整性和严肃性。 (二)建议量化指标设置具体目标值,便于年底对标考核。 (三)建议以后年度项目单位针对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开展满意度调查,设置合理规范、全面科学的调查问卷,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,以便提升服务效率。							
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		保留(√);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(); 取消()。							
评价组:张李平、戴昌桥、庄巧仪									
机构名称(全称):		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							
日期:2021年9月24日									

